

訂考  
孝經

特56  
202

008730-000-0

特56-202

孝經（考訂）

山本 章夫／編

M29

AAC-1713



明治二十八年繡梓

# 考訂孝經

平安

讀書室藏

特56  
202

## 考訂孝經序



丁亥之冬。予臥病于茅廬。旣癒而不能起行者五十餘日。日夜翻讀董鼎註孝經大義。似有所未盡。欲有所考訂。及病平。教學多事。不能專從鉛槧。越五季。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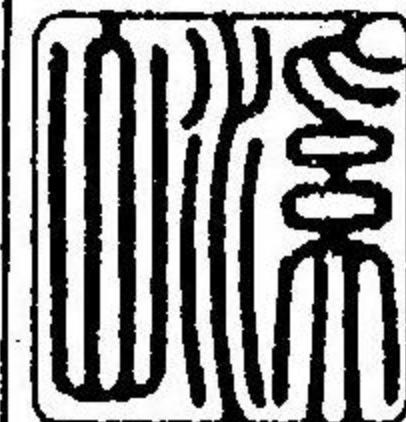
能卒業。然猶未慊于心。無意于  
開雕。頃日門下某氏請曰。此撰  
果得經之本旨乎。天下至寶也。  
豈可永祕諸巾笥。愆悞不止。予  
遂出而附之。刻成將有日。布之  
天下。人必有以分裂聖經議吾

者。有以墨守朱說排吾者。予不  
敢回避其罪也。於刻者何有。

明治二十八年九月

平安山本章夫書

福



考訂孝經緒言

凡人無古今之異。無賢愚之間。莫不知孝之爲美事。  
而憂不能行。昔孔子嘗告曾參以孝。其言曲<sup>弓</sup>而當<sup>直</sup>。樂  
正子春公明宣之徒。錄而藏之。後傳至  
吾朝。

吾朝寶之久矣。

孝謙天皇 詔天下家必藏孝經一部。

清和天皇以降 皇太子就學以孝經爲始。又嘗

詔學者學孝經皆從今文。

累朝立教之意遂矣。獨惜其書鹵莽滅裂。經千歲條

貫不明。雖註家多。未有能釐正者。至于宋朱文公。分經與傳。譬猶求龍者得其鬚鬚。然未及下註釋而止。董氏大義不慊于心。則猶未得其全身也。予屢爲人講疑。其造語淺陋。時有不類夫子之言者。頃教學之暇。反覆考索。從事整理。遂能得豁然如發蒙。臨場免含糊終講。不獨快于心。抑亦陪席者之幸也。

復坐吾語汝。上有此言。而下所告止四十七字。恐無此理。朱子刊誤。以自仲尼居至未之有也。四百零二字爲經。其餘爲傳。則上有身體髮膚以下八句。下有故自天子以下二十一字。經文首尾相應。如常山之

蛇。文法井然。不可復易。真千古卓見也。今從之。

孝經亦孔氏之遺書。與大學中庸相鼎峙者也。闕一不可。三書舊皆無篇名。大學中庸收于戴記。一以述上世大學教人之方。名爲大學篇。一以說下世中庸處世之道。名爲中庸篇。並後人所題。此書名爲孝經者。以卷首記仲尼所述。古昔聖聖所相傳之至言也。此爲經。下錯錄夫子所嘗言。與曾子所嘗問。此爲傳。大學孝經二書。體裁皆同。而何休引孝經緯曰。孔子云。吾志在春秋。吾行在孝經。蘇洵亦云。夫子繫易謂之繫辭。言孝謂之孝經。皆自名之。夫子何嘗令錄己

之所言。誇名以經乎。謬之甚也。以孝爲德之本。爲教之所由生。乃脩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謂也。且通觀經文所言。無非物有本末事有終始之旨。實與大學相表裏。讀者苟領此意。則經傳之辨別。數陳之先後。一目瞭然。後人所添屬蛇足。有不可掩者。子旣取朱子分經傳之說。而至傳之次序。別有所取舍者。爲此也。

孝經之爲書也。經文明晰。其要傳者止于五事。至德要道以順天下一也。德之本教之所由生二也。始於事親三也。中於事君四也。終於立身五也。故傳所引孝經之爲書也。經文明晰。其要傳者止于五事。至德要道以順天下一也。德之本教之所由生二也。始於事親三也。中於事君四也。終於立身五也。故傳所引孝經之爲書也。經文明晰。其要傳者止于五事。至德要道以順天下一也。德之本教之所由生二也。始於事親三也。中於事君四也。終於立身五也。故傳所引

用孔子之言。亦止于此五事。其他則審祭祀之爲追孝。王者配享之非僭。諫爭之合權道。不孝之不可以爲人等。以補經之所不足。而終之以親旣沒子居喪之禮。其次序固應如此耳。

孝經旣無書名。亦何有於篇名。篇名成于後人之手。杜撰尤甚。開宗明義聖治。紀孝行。應感等是也。至于古文。別設孝平父母生績。孝優劣。閨門等章。孟浪野言。司馬溫公悉刪去。誠當矣。如廣至德。廣要道。廣揚名等。却致爲朱子分經傳說之嚆矢。抑亦奇。

朱子旣以舊文自首。章至六章爲一時之言。因舉每

章所附之詩。皆從刪除。而七章以下。猶存而不去。予意不獨經。雖傳末所附。除洞酌隰桑二詩之外。皆後人制篇名時。所附記以立。經界與大學中庸引用詩書。大不同。後人不知。混與本文爲一。今盡刪除之。讀者幸勿罪其武斷。

聖治章。在諸傳中。爲錯簡尤甚。首一段九十七字。謂配享合孝道。次一段四十四字。釋教之所由生。次一段五十五字。釋始於事親。最後一段。以順則逆。民無則焉。以下九十二字。不與孝關涉。且與左氏所載季文子北宮文子之對。相蹈襲。抑以三字四字短句。毛

舉縷陳。累數十言。不厭煩者。左氏文法然。韓氏所名。爲浮夸。夫子之言。不如此。今從朱子之說。盡刪去。

閨門章。朱子就古文中收之。然嚴父與忠可移於君同。嚴兄與順可移於長同。妻子臣妾猶百姓徒役。與居家理。故治可移於官同。義實複可去一也。造語淺陋。不類于夫子之言。可去二也。閨門字。可用之妻妾。不可施之父兄。可去三也。故今舉全章從刪除。

今文卿大夫章。單曰能守其宗廟。而士章曰能保其祿位。而守其祭祀。簡卿大夫而丁寧士。不能無疑。古文卿大夫章。曰能保其祿位。而守其宗廟。而士章曰

能保其爵祿而守其祭祀。祿位爵祿未見有差等。亦爲可疑。據文法。凡並舉數件之事。無上下皆二句而中間獨一句者。則卿大夫章。今文似有脫句。爵者天子所賜。孟子公卿大夫此人爵也。禮記郊特牲。古者五十而爵。何大夫冠禮之有。則大夫有爵士無爵。由是觀之。士章古今文並似有衍句。按自天子外。諸侯尤貴。故曰能保其社稷而和其民人。卿大夫次之。故曰能保其祿位而守其宗廟。士卑。故單曰守其祭祀。庶人尤卑。故止曰以養父母。立言之序應如此。因今參古今文訂正。

今文孝經爲十八章。古文孝經爲二十二章。孝經大義分爲經一章傳十四章。今予所考訂爲經一章傳十章。庶乎得復古。

明治二十五年十二月 山本章夫識

孝經

仲尼居。曾子侍。子曰。先王有至德要道。以順天下。民用和睦。上下無怨。汝知之乎。

仲尼孔子字。首舉孔子字者。明後子曰皆爲孔子之言也。曾子名參。孔子弟子。居閑居無事。侍侍坐也。先王謂古之聖王。至者莫以加乎此之辭也。要簡要也。唯此一孝字。在脩身爲至德。在治國爲要道。本非二事。以順君以此威德順治天下也。用猶賴。民用和睦。民賴君之威德。得相和睦也。上下無怨。爲下者不獲罪於上。爲上者不取怨於下也。

曾子辟席曰。參不敏。何足以知之。子曰。夫

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復坐。吾語汝。

辟音避。逡巡而退也。敬師言。故逡巡下席。跪而對也。不敏。言不聰明也。孝。微也。微父之義。象形。从老子。爲子侍父側。德得也。有所得于中之名。足于己。而無待于外。所謂天爵也。夫子言。至德要道者。非他。孝之謂也。是萬善之本也。譬之樹木。孝爲本根。教爲枝葉。故曰。教之所由生也。復坐。復席也。所語長。故欲其復席而諦聽也。

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孝之始也。

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孝之終也。

身。全身也。體。四肢也。髮。毛髮也。膚。居皮肉之間者也。身體髮膚。無非父母所委托于吾。吾安得私之。安得毀傷之。立身者。如著脚跟于正路中央而屹立也。行道者。如步步視地。不中道而廢。欲至聖賢地位者。猶赴千里之遠。不如此。則失道矣。不得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孝之始。猶曰。孝之起頭。入孝之首途也。孝之終。猶曰。孝之歸宿。身始得暢卧也。起頭如甚小。而歸宿極大。

夫孝。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立身。

夫發語之辭。孝有始中終。猶樹木之始于本根。中始之本根。成材終于成材矣。開花結實之時。何嘗離少也。事父母而已。及其壯也。兼事君。及其老也。不特治日用事君父之道。天人之理。空無所不窮。事物之情。空無所不體。確乎獨立。不爲習俗所移。不爲勢利所怵。此爲孝之大成。如此而後可以揚名於後世。可以顯父母。可以立於天地之間。故曰。終於立身。前之終始。謂孝道之所終始。後之終始。謂孝子之身所終始。義較異。前之立身。謂立于道。後之立身。謂立于世。義亦較異。

**愛親者。不敢惡於人。敬親者。不敢慢於人。**

愛者樂之實。敬者禮之實。惡者愛之反。慢者敬之反。不敢惡於人。於人無所惡也。不敢慢於人。於人無所慢也。凡文曰。不敢者。心有所畏。憚之辭也。詩曰。民之父母者。王者推愛子之心。及民也。孝經曰。不敢惡慢於人者。王者推愛敬父母之心。及民也。

**愛敬盡於事親。而德教加於百姓。刑於四海。蓋天子之孝也。**

盡於事親。謂存歿兩盡其愛敬也。則兆民觀感。德教自然布于天下。百姓以生之所分言。四海以地之所至言。德教合德之本教之所由生言之。則至德要道之謂。加於百姓。刑於四海。則順天下之謂。

於天子暗言本末之義。蓋者辭如疑而心斷然不疑也。

在上不驕。高而不危。制節謹度。滿而不溢。所以長守富也。富貴不離其身。然後能保其社稷。而和其民人。蓋諸侯之孝也。

在上不驕。位高能下士也。如樓上設座。雖高不危。節竹節。度尺度。制節謹度。不侈不僭也。如井中畜水。常滿而不溢。故能長得貴富也。諸侯子孫所以得貴富者。皆先侯不自愛。勤勞王事之所致。凡爲

祖宗。孰有不願世有賢子孫而能保其社稷者邪。爲子爲孫。尤宜領此意。無遺失。如子嚮以其私與燕于嬖臣子之不孝之大者。孟子所以爲可伐也。社土神。稷穀神。諸侯之寶三。土地人民政事。故以保社稷和民人。爲諸侯之孝。民人二字。所指廣矣。人者。倮蟲種屬。上之名。民者。四民分業。上之名。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非先王之法言。不敢言。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是故非法不下。無口過。行滿天下。無怨惡。二者備矣。然

後能保其祿位而守其宗廟。蓋卿大夫之孝也。

服之不衷。身之災也。法服有法度之服。則非不衷。禦人以口給。屢憎於人。法言有法度之言。則非口給。先服而後言行者。非重服。先其在外者也。孟子。子服堯之服。誦堯之言。行堯之行。是堯而已。亦先服擇與擇榮之擇同。取舍之義。無擇言。無擇行。無可擇舍之言。無可擇舍之行也。滿猶遍周遍之義。言滿天下。無口過。行滿天下。無怨惡。言忠信行篤敬。雖之蠻貊行之謂也。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非先王之法言。不敢言。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以上三句。先事而戒也。不敢二字。見畏憚警戒之意。非

法不言。非道不行。以上二句。臨事懼也。是故二字。見先事戒。故得臨事而懼之意。口無擇言。身無擇行。言滿天下。無口過。行滿天下。無怨惡。以上四句。事過無悔也。先事而戒。臨事而懼。事過而無悔。三者備矣。然後方始爲稱卿大夫職。故能保其祿位。而守其宗廟。諸侯大夫章。專言脩身齊家。而不及愛敬者。天子本也。諸侯大夫末也。未有天子以愛敬爲政。而諸侯大夫不承順者。故不必言。士以下稍遠于天子。故復言愛敬。

資於事父。以事母而愛同。資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故母取其愛。而君取其敬。兼之

者父也。故以孝事君則忠。以敬事長則順。忠順不失以事其上。然後能守其祭祀。蓋士之孝也。

資資本。因餘財興業之名。取取而支用之也。資于事父愛心而愛母。資于事父敬心而敬君。以本末立言也。至於忠臣事其君。與事父無異。故曰。以孝事君則忠。孝字兼愛敬之二。則不獨資於事父之敬。以敬事長則順。敬字專爲恭順之義。則不兼事父之愛。爲士者。苟能服膺忠順二字。無有失墜。則功之成否。官之陞降。且舍不隕家聲。不斷祭祀。在所不疑。故以爲士之孝。

用天之道。因地之利。謹身節用以養父母。此庶人之孝也。

用天之道。順時令也。因地之利。別土宜也。天有寒熱溫涼之推移。耕耘種穫無失其時。地有肥埆燥溼之異同。黍稷稻粱各料其宜。主農而言也。工之作器。權文質之中。以供官事。以適時用。是亦用天之道也。商之輸物。計舟車之便。以其所有易其所無。是亦因地之利也。謹身。謹于行也。謹于行以養父母之志。節用。儉于財也。儉于財以養父母之體。審此數者。以承父母之歡。農工商之事。其親大略如此。故曰。此庶人之孝也。至此不復曰。蓋者。天子之孝。有脩德於身。取報于天之義。諸侯大夫士之

孝有累功於身。取報于君之義。然報有時而不得。故曰。蓋示其爲孝無疑矣。至于庶人之養父母。報撫育之恩而已。無取報于天人之義。故不同。

謹按。夫子分位說孝。故至庶人不得不語。簡其實。愛親者不敢惡於人。敬親者不敢侮於人。實爲徹上徹下之言。不可以經無其文之故。爲庶人之孝。止于養父母。讀者玄領之于言外也。

故自天子至于庶人。孝無終始而患不及者。未之有也。

夫子旣語孝終。遂發有首無尾不爲全體之義。垂禍患必及於身之戒。可謂親切著明矣。本末之義。本末前言。夫孝始於事親。終於立身。後言孝無終始而患不及者。未之有也。開闔極有法。

## 右經一章。

子曰。君子之教以孝。非家至而曰見之也。教以孝。所以敬天下之爲人父者也。教以悌。所以敬天下之爲人兄者也。教以臣所。以敬天下之爲人君者也。

君子知道之名。又爲在位之稱。以在位者必知道之故也。教教導也。以孝二字複出。上之以孝。下之以孝。疑衍。君子之教導。不專以口舌。必躬先之。故不必家家至人人見率。先行孝道。所以令天下之人觀感。各盡孝于其父也。率先行悌道。所以令天下之人觀感。各盡悌于其兄也。率先行臣道。所以令天下之人觀感。各盡忠于其君也。率先而行者。至德也。觀感而從者。要道也。

子曰。教民親愛莫善於孝。教民禮順莫善於悌。移風易俗莫善於樂。安上治民莫善於禮。禮者敬而已矣。故敬其父則子悅。敬

其兄則弟悅。敬其君則臣悅。敬一人而千万人悅。所敬者寡而悅者衆。此之謂要道。詩云。愷悌君子。民之父母。非至德。其孰能順民如此其大者乎。

此章夫子之言。止于禮者敬而已矣。故敬其父以下爲傳者之言。禮順。疑遜順。若恭順之訛。爲君者欲令民相親愛。莫若先教以孝。欲令民相遜順。莫若先教以悌。欲令民改陋風。變惡俗。宜以八音克諧。無相奪倫。盡善美之樂。導之。欲令爲上者無危懼之心。爲下者無悖亂之思。宜以君君臣臣父父。

子子辨貴賤之禮治之樂生于親愛禮本于遜順。禮云樂云孝悌中之一事。禮樂不相離而禮之實不外于敬。經禮三百曲禮三千母不敬三字蔽之。傳者釋之曰人無不具敬父敬兄敬君之心者故君能敬人父則天下爲人子者皆悅服君能敬人兄則天下爲人弟者皆悅服君能敬人君則天下爲人臣者皆悅服悅服者必法而微之使天下之人人人敬其父兄君上之所敬唯三而下之法微之致千萬人之多豈非治道之尤大且要者乎因引洞酌詩愷親愛也悌遜順也全此二者然後得謂之民父母傳者次之言君有此至德導之故爲能順民苟不然安能得敬之者致千萬人之多乎。

## 右傳之首章一節釋至德要道以順

天下。

謹按二節並主敬而言子游問孝子曰今之孝者是謂能養至於犬馬皆能有養不敬何以別乎孝之以敬爲重固也。

曾子曰甚哉孝之大也子曰夫孝天之經也地之義也民之行也天地之經而民是則之故親生之句膝下以養句父母曰嚴句聖人因嚴以教敬因親以教愛其所因

者本也。則天之明。因地之利。以順天下。是

以其教不肅而成其政不嚴而治。

此章夫子之言止于民是則之。故親生之以下至于民知禁。皆爲傳者之言。曾子甚哉之言。與顏淵喟然之歎同。有所感於孝而發之辭也。曾子旣有見於孝道之大。故夫子愛舉孝之與天地合其德者告之。經常也。如織之有經貫終始而不變也。義安也。宜利也。天經地義。猶曰。天地常道。親老而兒代之。父死而子繼之。與春夏秋冬四時代序于天爲一。故曰。天之經。與百穀艸木鳥獸蟲魚生生相承化育于地不異。故曰。地之義。行步也。列也。與中庸行同倫之行同。父子相承。百世一系。故曰。民之

行。民行猶四時運行謂之天步。上分曰天之經地之義。下合曰天地之經者。總于重也。故者承上之辭。傳者承夫子之言而言。父母分氣血。親生之也。前襟後裾。乳哺衣食。莫不因父母。膝下以養也是。皆則天地之經也。膝下以養兒者。愛之實也。及稍長。從而教誨之。日加嚴者。敬之實也。因父子之嚴教。民敬。因父子之親。教民愛。凡聖王制治之所因者。無不出於父子之情。故曰。其所因者本也。以上釋德之本。夫子既以經義之二。形容天地之德。傳者又以明利之二。形容天地之才。言先王則天之明。行勸善懲惡之政。因地之利。使民各從其事。衣食住三者無所缺乏。故民易順。如此者。其教不猛而行。其政不暴而成。是皆孝之推也。嚴肅本非過行。而曰不嚴不肅者。猛暴二字。非君子之言。故借

嚴肅字  
言之也。

先王見教之可以化民也。是故先之以博愛而民莫遺其親。陳之以德義而民興行。先之以敬讓而民不爭。導之以禮樂而民和睦。示之以好惡而民知禁。

先率先也。陳導示之三告諭也。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艸。况人性本善。先王是以知教愛教敬之可以風靡天下。脩德于身以立本根。布教于民以舒枝葉。博愛德義。敬讓禮樂。好惡五者。德之發也。莫

遺親。興行不爭。和睦知禁。五者教之行也。以上釋教之所由生。

右傳之二章二節。釋德之本教之所由生。

子曰。孝子之事親。居則致其敬。養則致其樂。病則致其憂。容則致其哀。祭則致其嚴。五者備矣。然後能事親。

人無不有父母者。孝子之稱通于上下。致極也。居謂平居侍側之時。致敬如舜之夔夔齊栗是也。養

謂飲食衣服之節。致樂如曾子養曾哲。必有酒肉。  
問有餘曰。有以養志是也。病則致其憂。如王季有  
疾。文王色憂。行不能正履。是也。喪則致其哀。如高  
子羔。執親之喪。泣血三年。未嘗見齒。是也。祭則致  
其嚴。肅然有聞。乎其容聲。孔子祭如在之類。  
是也。五者無闕。然後始得謂之善事親矣。

子曰。父子之道。天性也。君臣之義也。父母  
生之。續莫大焉。君親臨焉。厚莫重焉。故不  
愛其親而愛他人者。謂之悖德。不敬其親  
而敬他人者。謂之悖禮。

此章夫子之言。止于厚莫重焉。故不愛其親以下  
爲傳者之言。天性也之下。疑脫而兼二字。父子相  
愛之道。出乎天。而兼君臣之義。在其中。樂共子曰。  
父生之。君食之。然君之食。在中年以後。其幼也。父  
實養之。故曰。兼君臣之義。續繼也。續人之事。非一。  
而續父之事。爲最大。厚篤也可。厚之事。非一。而厚  
父之報。爲最重。何者。以既有生我之大恩。而又有  
養我之大義也。君親臨之。謂兼君道。親道而臨其  
上也。孟子曰。孰不爲事。事親事之本也。孰不爲守。  
守身守之本也。語氣正與此類。悖逆也。傳者承夫  
子之言而言。舍父母而愛敬他人。其所可厚者薄。  
而其所可薄者厚也。爲不知本。故名曰。悖德悖禮。

## 右傳之二章。一節。釋始於事親。

謹按子之事親有五節而喪祭居其二則孝之不專在生事可知矣

子曰君子事上進思盡忠退思補過將順其美匡救其惡故上下能相親詩曰心乎愛矣遐不謂矣中心藏之何曰忘之

此章夫子之言止于故上下能相親詩曰以下爲傳者引證之言君子單指知道之人將與弊通弊勵也左氏傳宣公十二年晉士貞子曰林父之事君也進思盡忠退思補過夫子之言蓋本于此續釋之曰進思盡己忠故君有美務弊順之退思補過故君有惡務匡救之君子思君如思親思國如

思家忠之至也故得君臣能相親如父子傳者遂次之以隱桑詩言臣愛君如愛親則君之過安得不告諫胸中旣藏赤心無日而不心在君孟子釋微招之詩云畜君者好君也亦此意

### 右傳之四章一節釋中於事君

子曰君子之事親孝故忠可移於君事兄悌故順可移於長居家理故治可移於官是以行成於內而名立於後世矣

此章夫子之言止于治可移於官是以以下爲傳者之言君子入而脩孝悌之實故出而有忠順之

應用移齊家之道。舉置之于官。故有國治天下平。  
之實效。內謂門內行成於內。謂孝悌理之三無所  
虧。德苟脩於內。則功必立於外。功立則身立。身立  
則名立於後世矣。未有身不能立。而名獨立於後  
世者也。

### 右傳之五章一節。釋終於立身。

子曰。昔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不敢遺  
小國之臣。而況於公侯伯子男乎。故得萬  
國之歡心。以事其先王。治國者不敢侮鰥  
寡。而況於士民乎。故得百姓之歡心。以事  
其先君。治家者不敢失於臣妾之心。而況  
於妻子乎。故得人之歡心。以事其親。夫然。  
故生云則親安之。祭則鬼享之。是以天下和  
平。災害不生。禍亂不作。故明王之以孝治  
天下如此。

此章夫子之言。止于禍亂不作。故明王以下爲傳  
者之言。明王推愛敬父母之心。於天下。故雖在微

者無所忽忘。小國之臣謂附庸國之臣。臣之尤微者。萬國舉天下言之。百姓舉一國言之。人舉一家言之。家者自卿大夫至庶人之通言也。上曰先王。先君。則下之親亦指先親。天子之於父母。不獨生以前以天下養之。死後亦得萬國歡心。俱事之。諸侯以下皆順而行之。故事生父母。怡然居受其養。事死。祖考俊然來享其祀。上自天子。下至庶人。得人鬼之心。如此則必致天下和平。災害不生。禍亂不作。之盛。始推愛敬父母之心。以及于人。終得萬國歡心。以事其先王。傳者次之言。明王之以孝治天下。有福應如此者。

子曰。昔者明王事父孝。故事天明。事母孝。

故事地察。長幼順。故上下治。天地明察。鬼神章矣。故雖天子必有尊也。言有父也。必有先也。言有兄也。宗廟致敬不忘。親也。脩身慎行。恐辱先也。孝悌之至。通於神明。光于四海。無所不通。

此章。夫子之言止于鬼神章矣。故雖天子以下爲傳者之言。父母謂考妣。孔安國曰。必有尊。事死如事生也。吳澄曰。王者事父母于宗廟而孝。故事天地于郊社亦明察。二說得之。祭如在。故祭神如神。

在也。易乾爲天爲父。坤爲地爲母。天地父母事之如一人之道也。不曰之先王而曰明王者。謂其能明天地父母之心也。明父心故能明天心。察母心故能察地心。既得父母心。又得天地心也。長幼順。謂得處兄弟之道。既父天母地。又兄山弟川。故得五嶽四瀆上下群神之心。而無山崩川溢之災也。明王事天地盡明察之道。是以人之誠接天之誠也。兩誠相應。鬼神妙用於此彰矣。故曰鬼神章矣。父謂先考。兄謂先兄。有父者無父而如有父也。無父者有父而如無父也。有父有兄不死其父不死其兄也。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也。故曰雖天子必有尊也。必有先也。宗廟致敬。不獨敬父兄。於一切祖先。無所不敬也。故曰不忘親也。脩身慎行。卽守成之謂。故曰恐辱先也。孝悌之至。上感鬼神。下

服萬民。霄壤間亦何所不通之有。此章前節首曰明王尾復曰明王後節首曰明王尾曰通神明夫子及傳者之於言明。何其汲汲如此。人皆知生時令親安之爲孝。而不知歿後令鬼享之爲至孝。人皆知以祭器盡美、牲牢肥腯、請僧誦經爲追孝。而不知善繼人之志、善述人之事、爲追孝之最大者。此事在天子爲最切。如凡民祖先不能皆賢。王者祖先必有聖人。故令祖先悅享其祀。是所爲盡合於道也。非明王不能知之。非聖君不能行之。

右傳之六章二節。謂祭祀之爲追孝。六章以下。皆離經而解經。以補經文。

之所不足。

曾子曰。敢問聖人之德。無以加於孝乎。子曰。天地之性。人爲貴。人之行。莫大於孝。孝莫大於嚴父。嚴父。莫大於配天。則周公其人也。昔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是以四海之內。各以其職來助祭。夫聖人之德。又何以加於孝乎。

敢問切問也。曾子問。聖人之所以爲聖人者。以其全仁義禮智之性也。今夫子專說孝。則孝者可謂位於仁義禮智之上乎。夫子答。凡稟性于天地間者。莫靈於人。人唯靈故爲尊。就人子百行之中。孝爲最大。仁義禮智無不本于孝。故曰。人之行。莫大於孝。就孝之中。嚴父爲最大。嚴者尊崇之謂。人皆知天父。然不敢配之于天者。以分不得爲也。如武王身既爲天子。名之爲天子。則得行配父于天之禮。周公遂佐成王。祭天於南郊。而配以后稷。祭上帝於明堂。而配以文王。宗崇也。明堂。天子布政之宮也。以位于上。言謂之天。以主宰萬物。言謂之上帝。其實一也。配天配上帝。猶有功爲祖。有德爲宗。云爾。成王旣行此祭。周公。武王之弟。亦得與。而祀父。遂至舉天下之人。無不各以其職貢來助。吾父

之祭者。言而至此。知聖人之德。無復以加乎。孝者也。

右傳之七章。一節。謂王者以祖考配享上帝。不爲僭而爲大孝。

謹按此章。夫子但舉孝子得遂嚴父之情者示之耳。大者盛大之義。王者爲人中盛大之極。故其祭父得極盛大也。非曰凡爲子者皆可如此。非曰不如此不足以爲孝矣。

曾子曰。若夫慈愛恭敬。安親揚名。參聞命令。敢問子從父之令可謂孝乎。子曰。是何

言歟。是何言歟。昔者天子有爭臣七人。雖無道不失其天下。諸侯有爭臣五人。雖無道不失其國。大夫有爭臣三人。雖無道不失其家。士有爭友。則身不離令名。父有爭子。則身不陷於不義。故當不義。則子不可以不爭於父。臣不可以不爭於君。故當不義則爭之。從父之令。又焉得爲孝乎。

慈愛一也。恭敬二也。安親之心三也。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四也。曾子言此四者之爲孝。參得嘗蒙教。但於恭敬之中。不能無所疑。不問事之可不可。一從父令。得爲孝乎。將否乎。夫子重曰。是何言歟。者。言足下之賢而有是問者。何哉。驚怪之辭也。昔者猶曰。昔人有言。七五三就地之大小言。或以廟數爲準也。言遇君父有不義不正之行。爲臣子者。不可袖手傍觀固也。宜如救焚拯溺諫止之方。得以爲孝。子不可以不爭於父。直承上句而言。臣不可以不爭於君。遙應于昔者天子有爭臣之句。故當不義則爭之。言當君父萬一有不義之行。則以爭之爲可也。

右傳之八章一節。謂當君父有不義

不正之行。臣子諫爭正合權道。而幾諫諷諫之爲美不待言。

子曰。五刑之屬三千。而罪莫大於不孝。

古者罪人以墨劓荆宮大辟之五。是爲五刑。罰之重者也。五刑之屬。總括所屬於五刑杖笞流放徒贖等諸雜犯。言之其條目至有三千之多。然罪莫大於不孝。故周室制刑。以此居其首。大司徒以鄉八刑糾萬民。一曰。不孝之刑是也。則所屬於不孝之輕罪。其有幾不可得知。家人之事。宮不得而盡知。因附之寬典。不問。若一一覈之。天下之子。不爲罪人。幾希。人人可不自省而恐懼哉。

事親者居上不驕爲下不亂在醜不爭居上而驕則亡爲下而亂則刑在醜而爭則兵二者不除雖曰用三牲之養猶爲不孝也。

事親者謂能事親者醜衆也居上謂位于上者指君爲下謂位于下者指臣在醜謂與衆人雜居者指庶人亡滅亡也刑刑戮也兵刀傷也驕亂爭三者有一於茲不特身死傷災及其親必矣則雖令父母終身窮口腹之欲何足以贖一日不孝之罪三牲牛羊豕所謂大牢也。

要君者無上非聖人者無法非孝者無親此大亂之道也。

右二節上竝宜有子曰字要劫也使有所畏而從己也非誹也無者有而如無也不顧慮之謂民生於君父師之三事之如一今有三者而如一無有安得而不亂乎安得而不刑乎

右傳之九章三節反覆謂不孝之不可以爲子不可以爲人

子曰孝子之容親哭不懼禮無容言不文

服美不安聞樂不樂食旨不甘此哀戚之情三日而食教民無以死傷生毀不滅性此聖人之政喪不過三年示民有終爲之棺槨衣衾而舉之陳其簠簋而哀戚之擗踊哭泣哀以送之卜其宅兆而安厝之爲之宗廟以鬼享之春秋祭祀以時思之生事愛敬死事哀戚生民之本盡矣死生之事

義備矣孝子之事親終矣

此章夫子之言止于喪不過三年示民有終爲之棺槧衣衾而舉之以下爲傳者之言依音倚音者謂哭有餘聲宛曲成節也謂如今之念佛者音有抑揚容者進退有度容止可觀也此二者爲未誠故夫子以居喪哭不儼禮無容爲美言不文故三年不言服美不安故著衰麻聞樂不樂故遏密八音食旨不甘故疏食水飲情實也謂孝子之本心也教猶示官設制度也禮曰不堪喪比于不慈不孝蓋至以死傷生毀而滅性在父有溺愛之毀陷子於不孝在子有絕祀之罪陷父於不慈故聖人爲政立三日而食之法教民以下十一字宜連讀爲一句性者人之所受於天兼形神死則併形神

亡之。故曰滅性。又限喪以三年。使賢者俯而就之。不肖者企而及之。知其無所用。猶製棺槨衣衾。舉而葬之。知其無所欲。猶設簠簋。籩豆陳而祭之。掘而搥也。自搥其心。下氣以泄哀也。踊躍也。悲哀之極。不欲生。跳躍不自禁。如小兒牽擎涕泣之爲者也。禮男踊女。掘及葬。卜其地。以祈無水火發掘之患。宅壙兆域也。安厝安置也。及至卒哭。審其無反。祔于祖。祔畢。遷之于廟。以鬼事之。每至春月雨露既潤。秋月霜露既降。時氣之改。悽愴之感。知其無益。猶祭祀無怠。以終其身。事與請事斯語之事同。生前從事于愛敬。死後從事于哀戚。兩無遺憾。生事以下五句。爲凡傳十章結語。生民之本盡言。稟生於此世。爲人者之本分盡于此也。死生之義務備于此也。孝子之言。爲人子者養生喪死之義務備于此也。

行於於是得爲僅可耳。

右傳之十章一節謂居喪之禮生事已畢詳死事以終篇扁子平子曰養生者不足以當大事唯送死可以當大事此之謂也

謹按孝經之傳皆引夫子之言以釋經文之義是故每章之末以故是以等字收之七章以下單舉孔子之言雖有是以故等字義自異文法略與大學同至大尾不可無結束之語傳者於

是特舉生事死事之  
二。以收全篇之旨也。

# 孝經完

明治廿九年五月五日印刷  
同 年五月十日出版

定價金拾五錢

京都市下京區油路通藤走金佛印廿八番戶

編纂者 山本 章夫

同 所

發行者 山本規矩三

京都市上京區東洞院通三條上疊塙院前町廿

印刷者 村上勘兵衛

同 所

賣捌所 村上書店



